

華興學校財團法人 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週週通報

(109 年 9 月 4 日)

教務處：

◎教學組：

- 一、發下「學校日邀請函」，請於 9 月 7 日(一)將回條交給各班導師。
- 二、9 月 4 日(五)高一二線上課程加退選截止，9 月 7 日(一)公告結果。
- 三、9 月 11 日(五)12:30 進行高二 2+1 學生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補考，請攜帶文具準時至一樓資源教室應試。

◎註冊組：

- 一、9 月 14 日(一)前，國二學生欲參加 11 月 11 日(三)19:00「[全美中學數學分級能力測驗](#)」者，請至註冊組繳交 500 元並填寫報名表。

◎實研組：

- 一、國中本位課程：

日期	國一甲	國一乙	國一丙	國一丁	國一戊	國一己	國一庚
9 月 8 日(二)	環境教育講座(郭兆偉老師)						
日期	國二甲	國二乙	國二丙	國二丁	國二戊	國二己	國二庚
9 月 9 日(三)	成就測驗						

(實研組二)



- 二、欲參加「臺北市 109 學年度學生音樂、舞蹈比賽(個人項目)」者，請於 9 月 3 日(四)09:00~9 月 12 日(六)24:00 止，至北市五項藝術網站(<https://www.tpcityart.tp.edu.tw/>或掃描右側 QRcode)報名。

- 三、欲參加「臺北市 109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者，請參閱學校網頁或北市五項藝術網站公告之美術比賽簡章，並於 8 月 31 日(一)~9 月 4 日(五)午休到教務處找林盈賢老師登記。

◎外語中心：

- 一、8 月 31 日(一)開學外語課程分組上課，請同學依公告至各分組教室上課。國三同學請記得請攜帶「Time Zones」課本。

學務處：

◎訓育組：

- 一、申請校外公共服務學習之同學，請填寫家長同意書，送回訓育組備查，方能進行校外服務，服務完後請將證明繳回至訓育組完成登錄。

◎學生事務組：

- 一、9 月 7 日(一)實施服儀大檢查，請學生利用假日檢整(指甲修剪、頭髮不可染、燙、捲髮或剪、留怪異髮型，女生髮長過肩應梳綁整齊)。
- 二、本學期週六愛校服務時間(如下表)，已公告於學校網站，請同學及家長留意。

週六愛校服務	第一次 9 月 12 日	第二次 10 月 17 日	第三次 11 月 14 日	第四次 12 月 12 日	第五次 110 年 1 月 9 日
--------	--------------	---------------	---------------	---------------	-------------------

- 三、生活常規宣導，請家長協助叮嚀：

1. 小學部籃球場下午 17:00~18:00 時段為交通車停放處，為維護學生及校內交通安全，該時段禁止打球。
2. 嚴禁出口不雅文字及玩笑過當之行為，希望同學間相互尊重，彼此提醒。
3. 禁止同學在校內、外進行任何交易買賣之營利行為。

- 四、請同學遵守球場禮儀，如有糾紛或遭受欺侮時，切勿私自處理，請務必立即向師長反應，避免衝突事件發生。

- 五、至信望愛大樓上課的班級請注意下列事項：

1. 務必準時至信望愛大樓上課，超過三分鐘登記遲到，遲到五分鐘則以曠課論，若因公務或老師約談需有老師證明。
2. 前往信望愛大樓時，請走紅廊，勿走柏油路(小圓環車道)，經查獲依校規處分，途經紅廊時請注意降低音量，並注意個人言行服儀，勿干擾小學部教學區及行政區。
3. 禁止攜帶任何球具前往信望愛大樓，上課期間嚴禁在信望愛大樓及小學部籃球場打球。

- 六、學生臨時請假外出離校程序：

1. 上午時間 07:10~17:00 臨時有事需請假離校之同學，需由導師聯絡家長經家長同意，再至學務處填寫白色臨時外出單(兩聯式)及假卡經導師簽章後再至學務處學生事務組辦妥請假手續後始可離校。
2. 下午 17:00 以後要請假外出離校之同學，請同學於當日下午 16:00 前由導師聯絡家長經家長同意後，填寫紅色夜間外出單(三聯式)，同學本人親自至夜導處辦妥請假手續始可離校。

- 七、反詐騙宣導 LINE(ID: @tw165)，接收最新詐騙訊息及手法。

- 八、109-1 學期「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申辦時段：**8 月 1 日~9 月 30 日止(不含例假日)**，可至台北富邦銀行網站<表單下載>之選項內下載或於營業時間撥打專線(02)8751-6665 按 5，由專人服務。

◎體育組：

- 一、109-1 學期國中課後運動社團第一次上課日期：

社團	籃球社	羽球社	棒球社
練習時間	9 月 14 日開始，每週一、四(17:00~17:50)	9 月 15 日開始，每週二、三(17:00~17:50)	每週二、週四(17:00~17:50) / 週日(13:30~17:30)

- 二、9 月 11 日(五)前請完成國中課後運動社團棒球社繳費(繳費單已發放)。

◎衛生組：

- 一、因應新冠肺炎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身體健康並量測體溫，體溫超過 37.5 度者，請儘速就醫並在家休息。

◎交通組：

- 一、乘坐學生交通專車上車前應提早 5 至 10 分鐘到站候車；下車需主動提早通知司機下車需求(如發生過站未下車，司機依處置程序於得於後續路線中任一站讓學生下車)；另請確實依乘車證之標示乘車，無證不得上車(車證遺失應申請補發)，不可擅自更換路線或時段隨意搭乘，以免損及他人乘車權益。如查獲上述違規搭乘者，一律依校規嚴懲。

- 二、乘坐學生交通專車於上學時段若發現車輛久候未至(逾 15 分鐘)，各站學生即以 3 至 4 人為一組，共乘計程車上學。到校後除立即向導師回報平安到班外，並請付款學生持車資收據於 3 日內向學務處周教官完成請(墊)款，以利彙整後統一向車輛業者求償。

- 三、近來持續發生於交通專車上遺失物品之案例，下車前請務必檢查隨身行李，切勿遺漏，以免造成個人之不便與業者之困擾。

- 四、新冠肺炎防疫期間搭乘校車時務必全程配戴口罩、勿於車上飲食並減少同學間非必要之互動，以維乘車安全與身體健康。若有違反規定，經勸導仍未改善或再犯者，將依校規懲處。

總務處：

- 一、游泳課程場地準備、環境維護保養及水質檢測程序：

1. 游泳教學開課前完成設施設備檢查及環境整理。
2. 依體育組課表，教學前 10 天完成水池注滿水及消毒機循環測試。
3. 消毒機循環系統測試完成，游泳池水質由環保科技公司採樣檢測，獲得安全檢驗證明後，通知體育組可進行教學使用(委台技公司抽驗水質，合格報告書公告學校網頁)。
4. 每日泳池管理員二次水質試劑檢測，PH 值須為 7.4±0.05、餘氯低於 0.5ppm，水質達標通知體育組長。
5. 週五水質維護廠商到校進行水質維護保養，保養後確認水質狀況良好，填寫維護記錄交總務處存查。

- 二、本校各項學雜費可以使用三倍卷繳納，但必須親到總務處出納組辦理。

輔導室：

- 一、本週凱歌堂獻詩活動由高一甲班第一組同學前往，邀請家長陪同參與。

- 二、高二同學請整理上學年課後活動之「多元學習表現」的紀錄或照片，以及「自主學習計畫與彈性學習時間紀錄」上傳至「臺北市學習歷程檔案系統」，系統網址以及自主學習表格請參照 QR-Code，相關問題可來電輔導室華主任：28316834#250。

- 三、109 年祖父母節活動-「把與中的愛 Send 獻給你」徵件活動即日起至 9 月 11 日(五)17:00 止，歡迎同學利用任何方式，例如：IG、Line、Messenger 等，傳訊或 Po 文給祖父母表達心中的感謝與關心，請截圖並附上 50 字左右的文字說明，作品繳交一律用 google 表單，歡迎全校同學踴躍參加。

- 四、109 年 9 月 14 日(一)前請八、九年級完成國中第二代校務行政系統資料更新，包含：

1. 我的成長故事/(一)、自我認識、2. 我的成長故事/(二)、職業與我、3. 學習成果及特殊表現/(一)、我的學習表現、4. 學習成果及特殊表現/(二)、我的經歷、5. 學生線上/填寫 A 表：含「基本資料」、「家庭資料」、「學習概況」3 個表格，基本資料若無異動，可以不用更新；其他 2 項都要更新！

(輔導室二-1)



(輔導室二-2)



(輔導室三-作業繳交表單)



(輔導室三-活動實施計畫)

